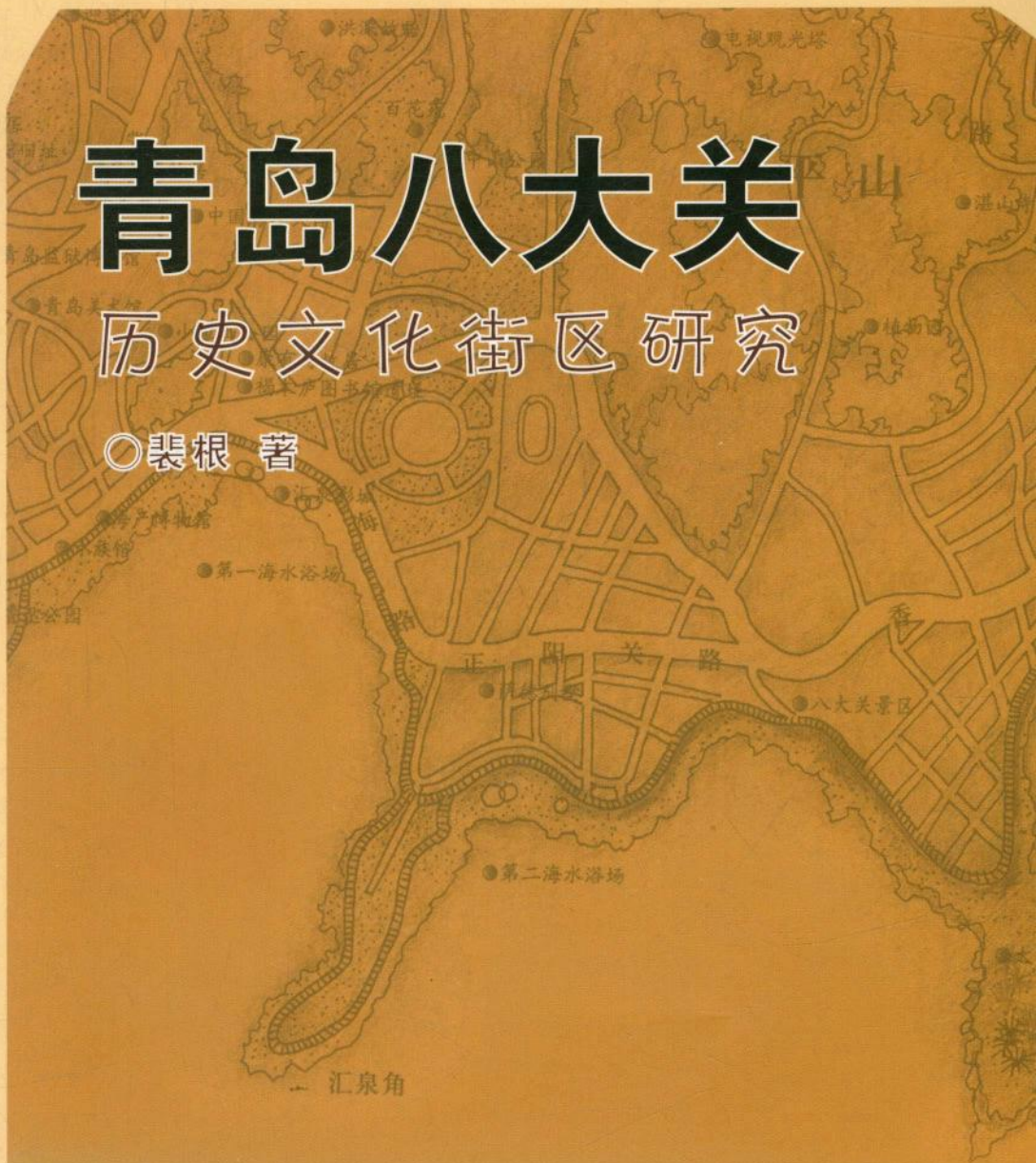


青岛八大关

历史文化街区研究

○裴根 著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CHINA OCEAN UNIVERSITY PRESS

青岛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研究

裴 根 著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 青 岛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岛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研究 / 裴根著. — 青岛: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5670-0144-2
I. ①青… II. ①裴… III. ①城市道路—研究—青岛
市 IV. ①K925. 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38150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香港东路 23 号	邮政编码 266071
出 版 人	杨立敏	
网 址	http://www.ouc-press.com	
电子信箱	xianlimeng@gmail.com	
订购电话	0532—82032573(传真)	
责任编辑	孟显丽	电 话 0532—85901092
印 制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170 mm×230 mm	
印 张	11.25	
字 数	206 千	
定 价	20.00 元	

前言

青岛是一个有着特殊历史的海滨城市,它的形成和发展有着与众不同的经历,也因此造就了它的城市特色。青岛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是国家级青岛崂山风景名胜区和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的重点组成部分,20世纪30年代沿海岸带状规划,具有浓郁的欧洲中世纪田园风格。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作为青岛市的一个城市特色街区一直受到各界相关人士的关注,是最能体现青岛“红瓦绿树,碧海蓝天”的城市特色街区。

近年来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工作不断开展,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其中仍存在一些问题。阮仪三曾指出:“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的核心是他的整体历史风貌,应该着重去保护街区的空间格局、街道沿巷沿河的建筑物外观原貌。而在有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规划中,出现的都是一些新设计的房子,有的整治环境,却把原来的环境都改变了。”^①阮老的一席话也正切中对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的问题症结。

本书回顾了青岛城市形成与发展、青岛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形成与发展,在实地调研、现场考察以及对相关文献资料梳理的基础之上,对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街道、建筑和绿地景观进行了详细深入的研究,探讨了青岛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特色与价值。最后引入“保护性城市设计”这个概念,并分析了国内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更新的成功案例——上海新天地,对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与更新提出了一些建议。

本书为尊重历史,在附录2中的词语和单位不作修改。

^① 阮仪三. 历史环境保护的理论与实践[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2000.

目 录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的背景	(1)
1.2 概念综述	(3)
1.2.1 国际历史文化街区概念的演变	(3)
1.2.2 国内历史文化街区的概念	(4)
1.3 历史文化街区的特征	(6)
1.4 历史文化街区的问题	(7)
1.5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	(8)
1.6 研究的范围	(9)
1.7 相关研究成果	(10)
1.8 研究方法	(15)
第 2 章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形成	(16)
2.1 青岛城市建设简史	(16)
2.2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形成	(22)
2.2.1 形成的历史时期	(22)
2.2.2 名称的由来	(24)
2.2.3 形成的原因	(26)
2.3 八大关在城市布局中的地位	(30)
2.4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的价值	(31)
2.4.1 “万国建筑博览会”——城市历史文化的载体	(31)
2.4.2 “红瓦绿树,碧海蓝天”——城市特色的浓缩	(33)
2.4.3 “尊重自然,切合地景”——科学与艺术的精美结合	(33)
第 3 章 街道	(36)
3.1 修建顺序	(36)

3.2 街道	(37)
3.2.1 结构关系	(37)
3.2.2 街道特点	(37)
3.2.3 密度	(40)
3.3 街坊	(41)
3.4 街道空间特色	(41)
第4章 建筑	(44)
4.1 主要建筑分类	(45)
4.1.1 主要建筑使用属性分类	(45)
4.1.2 主要建筑质量分类	(46)
4.1.3 主要建筑层数分类	(46)
4.1.4 主要建筑产权分类	(47)
4.2 建筑与街道的关系	(48)
4.2.1 建筑与街道的位置关系	(48)
4.2.2 建筑与街道的空间关系	(50)
4.3 建筑与庭院的关系	(51)
4.3.1 庭院主入口	(51)
4.3.2 建筑与庭院的位置关系	(52)
4.3.3 庭院功能划分	(53)
4.3.4 庭院容积率	(54)
4.4 建筑特点	(55)
4.4.1 建筑风格	(55)
4.4.2 建筑形态	(55)
4.5 重要建筑	(61)
4.5.1 荣成路重要建筑(8座)	(62)
4.5.2 汇泉路重要建筑(5座)	(66)
4.5.3 黄海路重要建筑(1座)	(69)
4.5.4 山海关路重要建筑(8座)	(71)
4.5.5 韶关路重要建筑(6座)	(76)
4.5.6 宁武关路重要建筑(1座)	(79)
4.5.7 武胜关路重要建筑(5座)	(79)
4.5.8 香港西路重要建筑(2座)	(81)

4.5.9 嘉峪关路重要建筑(6座)	(82)
4.5.10 函谷关路重要建筑(4座)	(86)
4.5.11 正阳关路重要建筑(9座)	(87)
4.5.12 居庸关路重要建筑(4座)	(92)
4.5.13 临淮关路重要建筑(1座)	(95)
4.5.14 太平角一路重要建筑(1座)	(95)
第5章 绿化景观	(97)
5.1 概况	(97)
5.2 公共绿地景观	(98)
5.3 庭院绿地景观	(100)
5.4 汇泉角生态公园绿地景观	(102)
5.5 行道树景观	(103)
第6章 结语	(105)
6.1 保护理念	(105)
6.2 国内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性城市设计	(106)
6.2.1 理论上的探索	(106)
6.2.2 实践中的应用——上海新天地旧城改造与更新	(108)
6.3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简介	(113)
6.4 后续研究展望	(116)
附录	(118)
参考文献	(167)

第1章 绪 论

1.1 研究的背景

百年青岛凭借其独特的城市风貌和历史底蕴,1994年被国务院命名为第三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其中西文化交融而形成的独特城市风貌景观,成为青岛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构成了青岛历史文化名城的文化内涵和特色。青岛老城区风格迥异的历史建筑和历史文化街区,勾勒出其独具特色的欧陆风情和富有个性的城市风貌,成为青岛市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

历史文化街区是历史文化名城和城市文化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体现着一个城市深厚的文化底蕴。但在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方面,在我国还是一个比较新的课题,在保护工作中存在着一些不正确的理解和轻率的做法,造成了无法弥补的损失。加之当前我国正处在城市化快速推进的历史进程中,城市开发与历史文化保护的矛盾日益尖锐,如何在发展中保护历史成为矛盾的焦点。突出的问题是千城一面,建筑雷同,没有真正贯彻“以人为本”的理念,城市缺乏文化内涵,文化形象不鲜明,很多具有重要历史文化和艺术价值的建筑、街区被破坏了,代表城市特色的历史街区正在逐渐消失。对于城市建设的现状,人们喜忧参半,一方面为城市日新月异的新成就、新变化感到欢欣鼓舞,另一方面也为一些“建设性的破坏和破坏性的建设”而遗憾。在这个经济转型与城市建设高速发展的大环境下,越来越频繁出现的历史文化街区的概念也渐渐融入现代城市建设规划,对历史文化街区的重视程度也被提上了一个重要高度。

由于受到城市经济发展、对文物保护的片面认识、文物保护技术力量薄弱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和制约,青岛市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方面同样存在着不尽完善之处,具体表现在:①旧城改造采取全盘推倒新建,或对部分历史文化街区盲目进行插建、拆建,使历史文化街区风貌严重破坏,造成对历史文化价值无法弥补的损失,如在对中山路的改造中,将部分具有宝贵历史文化价值的建筑拆除,造成部分城市风貌历史可读性的遗失,街道虽然变得时尚了,可是要在时下

的中山路上寻找点老青岛商业的历史痕迹,确实有点困难。②对保护建筑“谈虎色变”,认为保护建筑不应触及,不能改造,只能按原样保留,对濒临倒危的历史优秀建筑不采取积极有效的保护和修缮措施,加之对其不合理使用,任由建筑破损毁坏。③对外观破旧或倒危的历史保护建筑不首先对其加固修缮,而主张将建筑全部推倒,模仿原貌新建,使得新建建筑失去原有历史的信息,影响了历史文化名城中真正历史遗存的保护。④只注重主要建筑的保护,而忽视历史文化街区的完整性、保护建筑与周边环境的和谐统一。⑤对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优秀建筑的基础资料未形成系统工程,对部分历史建筑的建成年代、建设背景、使用权属不明,造成对建筑的保护和管理无依可循;对部分有基础资料,但随着社会发展出现修缮、改造、产权所属调整的建筑,不能及时补充变更资料,出现建筑基础资料的“断层”;基础资料尚未做到社会共享,直接影响保护管理工作的深入和提高^①。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是国家级青岛崂山风景名胜区和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能体现青岛“红瓦绿树,碧海蓝天”特点的区域,它对青岛的意义非同寻常:①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是青岛城市特色的主要组成部分,八大关的风景度假区的景观、建筑以其现实的物质实体和多种多样的建筑风格,揭示了不同国家不同时期的各种审美追求,其巨大的历史价值是显而易见的。②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是青岛市的有机组成部分,对它的研究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城市改造建设发展目标的实施。③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是青岛城市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有着鲜明的片区环境特色,构成青岛市独特的城市景观特征,对它的系统研究将有助于更好地塑造城市整体环境特色。④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在社会中仍然承担着城市的很多功能,由于历史与现实的各种因素,在现代社会的发展中出现一些问题,如社区环境的衰败,部分建筑的毁损、破落,市政基础设施相对落后等等。保护更新八大关的物质形态、延续特色风貌是本书的意义之一。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不论在风貌特色、建筑风格还是环境规划等方面均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和历史研究价值。但目前街区内也存在着上述种种问题,如何更好地保护街区格局和街区建筑,是一个十分紧迫的问题。

① 青岛市规划局关于对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平字第 339 号建议的会办意见,2006.11.2.

1.2 概念综述

从世界范围看,历史街区保护实践及理论的兴起是在欧洲,在有着悠久历史的欧洲早期对古老建筑的维修和改造是为了使用的目的。直到近代文物建筑的保护从单体走向群体,各国文物保护学派的形成,促使保护与修复逐渐成为一门学科,逐步形成一套理论的体系和科学的方法,保护的概念也从文物建筑群扩大到历史地段,乃至历史性的城市及历史街区。

1.2.1 国际历史文化街区概念的演变

初次提到“历史街区”的概念,是1933年8月国际现代建筑学会在雅典通过的第一个获国际公认的城市规划纲领性文件——《雅典宪章》。该宪章提出,“对有历史价值的建筑和地区,均应妥为保存,不可加以破坏”。虽然这时保护的重点还在历史建筑,街区的概念还比较模糊,但毕竟历史街区已被作为保护的对象出现在了国际宪章中。

二战结束后,面对处处断壁残垣的城市,许多国家采取的做法就是把受到破坏的建筑物摧毁重建,甚至把成片的街区夷为平地,所以在战后的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对“城市的建设与拆除似乎是同义语”。城市建设高潮迭起,致使许多文物建筑及其环境受到了破坏,城市保护与发展的矛盾越来越突出,问题也越来越复杂。在这种背景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1964年5月于威尼斯召开的第二届历史古迹建筑师及技师国际会议上通过了著名的《国际古迹保护与修复宪章》即通常所称的《威尼斯宪章》。宪章扩大了文物古迹的概念:“不仅包括单个建筑物,而且包括能够从中找出一种独特的文明、一种有意义的发展或一个历史事件见证的城市或乡村环境。”该文件还指出“古迹的保护包含着对一定规模环境的保护,不能与其所见证的历史和其产生的环境分离”。《威尼斯宪章》中也谈到有关历史地段问题,但它所指的只是文物建筑所在地及其周围环境,和现在的历史文化街区的概念还有很大的差距。但至少表明,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文物保护的对象就开始从个体的文物建筑扩大到了历史地段,之后,历史地段的保护由“文物建筑所在地段”的保护向历史街区逐步拓展。

1976年11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肯尼亚首都内罗毕举行了第19届大会,会上通过了《关于历史地区的保护及其当代作用的建议》(简称《内罗毕建议》)。该建议扩展了历史地段的概念,认为“由于历史地区是反映文化、宗教及

社会生活的丰富多样性的最直接的目证,并要使之传给后代”,所以“对它们的保护和复原以及和现代生活的结合是城市规则和国土开发的基本原则之一”。其中,第二条原则又指出“每一个历史的或传统的建筑群和它们的环境应该作为一个有内聚力的整体来看待,它的平衡和特点决定于组成它的各要素的综合,这些要素包括最普通的人的活动都应应对建筑群有尊重的意义”。《内罗毕建议》应当说对于现代历史街区的保护有其深远的影响,其中值得注意的应是,该建议将反映“社会生活丰富性”的“历史地区”划入了保护范围之列。

1987年10月,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通过了《保护历史城镇与城区宪章》(即《华盛顿宪章》),这是继《威尼斯宪章》之后的第二个国际性法规文件。该宪章中提出了“历史城区”的概念,并将其定义为:“不论大小,包括城市、镇、历史中心区和居住区,也包括其自然和人造的环境,它们不仅可以作为历史的见证,而且体现了城镇传统文化的价值。”该宪章不仅对历史城区的概念进行了详尽的解释,同时还提出要保持历史城市的地区活力,适应现代生活之需求,解决保护与现代生活方面等问题。还指出:“‘保护历史城镇与地区’意味着对这种地区的保护、保存、修复、发展,以及和谐地适应现代生活所需采取的各种步骤”,“新的功能和作用应该与历史地区的特征相适应”。

至此,国际上对历史城区保护理论的研究已具有了相当的规模,并形成了比较完整的理论体系和规范。除了国际组织的这些研究活动之外,世界各国,尤其是意、英、法、美、日等国家的历史城区保护研究和运动也在轰轰烈烈地开展着,并逐步将保护纳入了法律范畴。

1.2.2 国内历史文化街区的概念

在国内,历史文化街区如今属于一个法定名词,2002年10月修改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正式采用了“历史文化街区”这个法定名词,确定了历史文化街区的法律地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指出:“保存文物特别丰富并且具有重大历史价值或者革命纪念意义的城镇、街道、村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为历史文化街区、村镇,并报国务院备案。”2008年7月1日起施行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24号)中将“历史文化街区、村镇”这一概念中的“村镇”二字省略,确定历史文化街区的含义为:“历史文化街区是指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的保存文物特别丰富、历史建筑集中成片、能够较完整和真实地体现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区域。”这个提法突出了“传统格局”和“一定规模”,体现了它与“文物保护单位”在层次上的差别。

按我国现行的法律、政策,可以把历史文化遗产分为三个层次,即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名城。和历史文化街区在名称上大致相近或内涵基本相似,且较常使用的概念还有:历史地段,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保护区等。下面就各概念的内涵及与历史文化街区的关联简述如下:

1. 历史地段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GB 50357—2005)中,对历史地段的定义为:保留遗存较为丰富,能够比较完整、真实地反映一定历史时期传统风貌或民族、地方特色,存有较多文物古迹、近现代史迹和历史建筑,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地区。在该规范中,对历史文化街区的定义是: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应予重点保护的历史地段。此外,该规范还对历史地段的特性作了如下描述:历史地段是国际上通用的概念。它可以是文物古迹比较集中连片的地段,也可以是能较完整体现出历史风貌或地方特色的区域。地段内可以有文物保护单位,也可以没有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地段可以是街区,也可以是建筑群、小镇、村寨等。

2.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

根据2008年7月1日起施行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524号)规定:具备下列条件的城市、镇、村庄,可以申报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①保存文物特别丰富;②历史建筑集中成片;③保留着传统格局和传统风貌;④历史上曾经作为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或者军事要地,或者发生过重要历史事件,或者其传统产业、历史上建设的重大工程对本地区的发展产生过重要影响,或者能够集中反映本地区建筑的文化特色、民族特色。

条例还规定,申报历史文化名城的,在所申报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范围内还应当有两个以上的历史文化街区。

历史文化名城是指经国务院批准公布的保存文物特别丰富并且具有重大历史价值或者革命纪念意义的城市。20世纪80年代初,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在城市规划和建设过程中不注意保存城市遗产,致使一些古建筑、遗址、墓葬、碑碣、名胜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针对这些情况,国务院于1982年2月8日批转了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等部门《关于保护我国历史文化名城的请示》,批准了北京等24个有重大历史价值和革命意义的城市,为国家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自此,历史文化名城的概念正式被明确提出。此后,国务院于1986年和1994年先后公布了第二批、第三批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2001年至2011年又增补了20座,至此,我国已公布了119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它们犹如散嵌在祖国大地的颗颗璀璨明珠,散发着夺目的光芒。青岛是1994

年第三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中的一员。

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是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国家文物局从2003年起共同组织评选的,保存文物特别丰富,且具有重大历史价值或纪念意义的,能较完整地反映一些历史时期传统风貌和地方民族特色的镇和村。这些村镇分布在全国二十五个省份,包括太湖流域的水乡古镇群、皖南古村落群、川黔渝交界古村镇群、晋中南古村镇群、粤中古村镇群,既有乡土民俗型、传统文化型、革命历史型,又有民族特色型、商贸交通型,基本反映了中国不同地域历史文化村镇的传统风貌。自2003年至今,共计组织评选了5批350个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其中名镇181个,名村169个,分布范围覆盖了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3. 历史文化保护区

历史文化保护区与历史文化街区内涵基本相同,可以说是历史文化街区的前身。历史文化保护区的概念见于1986年12月8日国务院批转建设部、文化部《关于请公布第二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名单的报告》。报告中提出,对于一些文物古迹比较集中,或能较完整地体现出某一历史时期的传统风貌和民族地方特色的街区、建筑群、小镇、村寨等,可根据它们的历史、科学、艺术价值,公布为“历史文化保护区”。

2002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正式采用了“历史文化街区”这一法定名词,在此之前,一些地方约束性文件中使用的都是“历史文化保护区”。

1.3 历史文化街区的特征

每个城市不论其大小都有自己的文化传统与地域特征,而历史街区是整个城市的缩影。正如阮仪三先生指出的:历史街区指的是能够反映城市特色和风貌的连片的建筑群,是成片的而不是单幢的房屋,因而街区不仅能保存和反映这座城市发展过程的信息,还能反映出城市的风貌和特色。

1. 历史文化街区的物质性和非物质性

历史文化街区的物质属性:历史文化街区是一个整体的概念,它所具有的是一定数量与规模的历史建(构)筑物,其构成的道路系统、开放空间、物质边界等物质空间形态,从整体上完整地反映该地区的传统历史风貌与文化精神。

历史文化街区的非物质属性:历史文化街区就其历史而言,本身就具有较为明显的时间上的限定。正是因为时间的沉淀,在历史文化街区中长期生活的

人,与街区之间的相互濡染,从而使得某一历史文化街区具有其内在的活的人文属性。

历史文化街区的物质属性与非物质属性二者是同一整体,相互影响,形成了历史文化街区持续的生命力。

2. 历史文化街区的地域性

历史文化街区的地域特色鲜明,在一个地区的建筑文化遗产中,民居和其他类型的建筑相比,往往更具强烈的地方色彩,各地总能从现实的地理、气候、材料、人文等条件出发,发掘出本地区有别于其他地区的个性,比如北京四合院、上海里弄、青岛欧韵别墅区等。在区域内建筑性格淡化的今天,正是各地千差万别的历史文化街区构成了鲜明的风貌特征。

3. 历史文化街区的生活真实性

历史文化街区承担着一定的社会功能,人们在此工作与生活,其自身是整个城市环境及社会生活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1.4 历史文化街区的问题

留存至今的历史文化街区历经岁月的洗礼,物质性老化、功能性衰退和结构性衰退的问题日益突出。

1. 保护与开发建设冲突加剧

当前,城市建设和历史街区保护的矛盾日益突出。首先是文化名城保护意识淡薄,专项保护规划编制滞后或者难以实施。其次是商业性开发的利益诱惑,有些部门、单位片面追求开发成本和经济利益,以牺牲整体效益、环境效益换取局部效益、个人政绩,人为地加大了保护的难度。再次是现代城市理念陈旧,城市美学品位低下,简单地把城市建设视为建高楼、修大道,导致许多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街区和建筑在旧城大拆建中,遭到严重破坏。而新建筑的体量、造型同周边整体环境、历史建筑很不协调。

2. 历史空间和现代生活需求的矛盾

历史建筑由于其诞生的社会背景、物质条件与现在不同,它虽有着深厚的文化内涵,却反映出与现代生活的种种不适。如人们对现代化生活环境的追求,提出了对家庭空间的多种功能划分的要求。这些新的要求和变化,即使那些保存良好的传统建筑及其环境也难以满足。

3. 功能的混合使用

多功能的混合是历史文化街区的一个突出特点。由于地理位置的优越,各种小商业、办公、娱乐餐饮等功能自发地融入历史文化街区,这种居住与商业自然混杂的城市结构不仅激发了居民的各种活动,同时也蕴含着无限的商机,有利于形成功能混杂的工作与居住平衡体。客观地说,这种混合有其存在的合理性,是历史文化街区保持活力的重要因素,但带有纯粹经济利益的自发性,又缺少引导和必要的设计,常会破坏历史文化街区的风貌。

4. 普遍呈现衰退的迹象,亟待整修

由于居住拥挤乱搭乱建现象严重,多数历史文化街区超负荷使用,造成房屋破败、整体环境质量日趋恶化。基础设施落后、老化,远未实现生活设施的现代化,整体呈现出衰落、消极的特征。

1.5 八大关历史文化街区

青岛,1994年被定为是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虽只有百余年的历史,然而在中国近代历史上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其中西文化交融而形成的独特城市风貌景观,成为青岛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构成了青岛历史文化名城的文化内涵和特色。

八大关是青岛的一张文化名片,是一处将精湛的世界建筑艺术与独具匠心的庭院绿化完美结合的休闲胜境,是青岛市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化价值。八大关建筑区域内有横向马路7条,纵向马路3条,10条马路以中国长城和其他地方一些重要关隘命名。八大关别墅区建筑群始建于自20世纪20年代末,30年代末期基本形成规模,现有房屋建筑近400栋,总建筑面积14.5万余平方米。它们多为欧美式样的别墅,依照地形,体积较小,庭院各自独立,互不相连,每栋建筑一般都能看到大海,四周皆为花园,内植花草树木。

2001年6月25日,“青岛八大关近代建筑”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图1-1)2002年,“八大关建筑群”又被列为山东省优秀历史建筑群。2005年,由国家权威地理旅游杂志《中国国家地理》评选的“中国最美的地方”榜单中,青岛八大关与厦门鼓浪屿、苏州老城、澳门历史城区、北京什刹海地区一起入选“中国最美五大城区”。2009年6月10日,在由文化部和国家文物局批准,中国文化报社、中华文化促进会、中国文物报社联合主办的首届“中国历史文化名街”评选推介活动中,青岛八大关从全国200多条申报的城市

时期相对青岛老城较晚,建设初期控制较为严格,建成后对其没有进行大的改造,大多数房屋仍然保持原样,街道界面和空间形态变化不大。

1.7 相关研究成果

关于青岛城市历史的研究早已深入展开,包括在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方面,而关于青岛近代建筑的研究也已经于 20 世纪 90 年代在国内外开始,相应取得了许多重大的成果。

1. 青岛城市历史的研究

青岛城市历史是一座盛满珍贵文化遗产的宝库,青岛城市历史的特点不仅体现为差异化的城市发展路径,更在于典型性的近现代中国城市发展模式的研究价值。一座建置仅百余年的城市得以跻身全国历史文化名城之列,是青岛历史令人瞩目之处。1897 年以来,青岛先后遭到德、日、美三个帝国主义国家的入侵,历史发展可谓跌宕起伏、历经沧桑,城市性质既有殖民地半殖民地的色彩,又有封建半封建旧中国的印记;城市发展既有技术先进的工贸基础,又有独具风韵的城市文化;城市建设既有合理长远的规划引领,又有各具风情的多元化建筑——这就使青岛这座城市具备了丰富的文化内涵和特有的城市风貌,孕育了独具特色的城市文化。海外关于青岛城市历史的研究,从 1929 年 God Shall 的《三色旗帜下的青岛》算起,博士论文已不下 30 余部。近年来,日本、德国、美国史学界对青岛的研究日渐升温,相继推出大批新的成果。”^①国内关于青岛城市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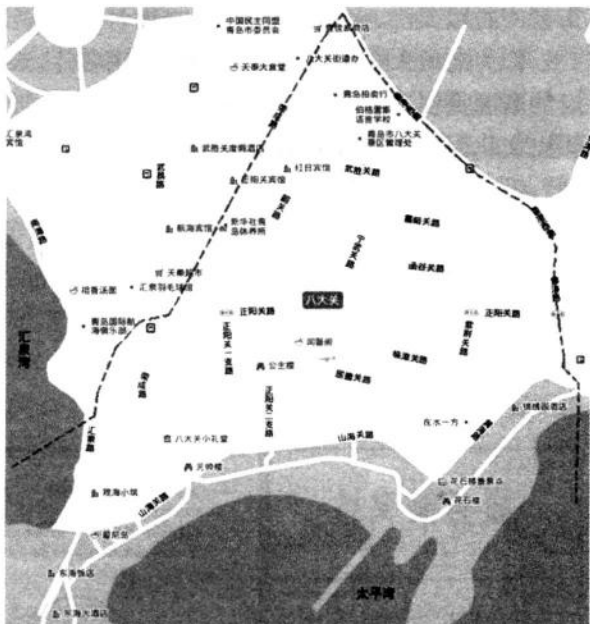


图 1-2 论文研究范围图

① [德]托尔斯泰·华纳. 近代青岛的城市规划与建设[M]. 青岛市档案馆, 编译. 南京: 东南大学出版社, 2011.